

证券代码：300296 证券简称：利亚德 公告编号：2018-112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决定拟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9）、《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日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8年12月24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03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最高成交价为7.7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6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3,237,651.96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5 日